2026年西安市中小学校园足球联赛市级决赛项目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0701-2641SX060015）

甲　方：西安市教育局

乙　方：西安教育融媒体中心

（西安教育电视台）

2026年8月

中国 西安

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教育局

乙方：西安教育融媒体中心（西安教育电视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采购项目2026年西安市中小学校园足球联赛市级决赛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701-2641SX060015）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递交的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合同采购内容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服务范围	单价（元）	总金额（元）
学生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2026年西安市中小学校园足球联赛市级决赛项目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	1151650	115165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壹仟陆佰伍拾元整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壹仟陆佰伍拾元整，¥1151650.00元

2.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3.履约保证金：不涉及

第三条 服务标准

乙方须对本项目所有服务单项内容制定服务计划，并在服务结束后编制服务总结报告。

第四条 交付时间、地点、方式

1.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交付条件：本次所有服务工作完成

第五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甲方的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售后服务：　夏峻 029-87518000

第七条 验收条件和标准

按照磋商文件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第八条 付款

（1）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等值的发票，否则付款顺延；

（2）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服务期结束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60%。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十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二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

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联系人

甲方联系人： 李云 联系方式： 029-67096578

乙方联系人： 夏峻 联系方式： 029-87518000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7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监督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甲方相关行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澄清（或答疑）文件

3. 响应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甲方：西安市教育局（盖章）

甲方：西安市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西安市凤城八路 109 号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凤城八路中段支行

账号：3700020129026451843

电话：029-86786578

开户名称：西安市教育局

签约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

乙方：西安教育融媒体中心（西安教育电视台）（盖章）

乙方：西安教育融媒体中心（西安教育电视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菊花园 36 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支行

账号：3700020209200102030

电话：029-87518000

开户名称：西安教育融媒体中心（西安教育电视台）

签约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